证券代码:603027　证券简称:千禾味业　公告编号:临2020-002
转债代码:113511　转债简称:千禾转债
转股代码:191511　转股简称:千禾转股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部分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信建投基金-信泽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委托理财期限:2020年1月14日-2020年4月13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4亿元(其中子公司不超过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的现金管理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取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信建投基金-信泽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	4.75%	23.75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0年1月14日-2020年4月13日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安全性风险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财务部会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所投资产品风险较低,流动性好。

公司财务部将跟踪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所投资产品的投向等情况,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防范流动性风险

公司将根据日常经营的情况选择相适应的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信建投基金-信泽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类型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认购金额	2,000万元
起息日	2020年1月14日
到期日	2020年4月13日
开放日	每运作满3个月开放一次参与、退出。每个开放日为本资产管理计划自合同生效之日起每运作满3个月的对日,如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开放期限定为1个工作日。开放日可办理资产委托人的参与及退出业务。
风险等级	中低风险(R2)
浮动投资顾问费计提基准	4.75%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申购中信建投基金-信泽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本计划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证券,投资范围包括:债券类资产:包括国债、央票、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包括公开及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证券公司次级债、混合资本债、可转换债券(包括私募品种)、可交换债券(包括私募品种)、公开挂牌的企业/信贷资产证券化产品(不投资劣后级)、资产支持票据(不投资劣后级);以及上述债券的永续品种。存款类资产: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同业存款、同业存单;回购类资产:包括债券正回购、债券逆回购;基金类资产:包括货币市场基金及公募债券基金(前述公募基金包括资产管理人所管理的公募基金)。

(三)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2,000万元购买的是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较低,期限较短,对公司现金流动性影响较小。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本公司应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适应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3、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自有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本公司将严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人为上市金融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与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931,143,438.96	1,961,460,132.95
负债总额	624,634,652.60	445,372,15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06,508,786.36	1,516,087,976.46
	2018年度	2019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412,728.61	173,401,596.84

注:2019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2.7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金额为2,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19年9月30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4.68%,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1.32%,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1.01%,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三)会计处理

鉴于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一年,符合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故在信息披露或财务报表中均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赎回时产生的理财收益在"投资收益"项目中列示。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中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4亿元(其中子公司不超过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的现金管理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2019年5月1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七、本次到期收回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州恒泰食品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民生银行的"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翠竹5W理财产品周四共享02款(特)"已到期收回,公司已收回上述理财产品自有资金本金和收益,相关协议履行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翠竹5W理财产品周四共享02款(特)	800	800	14.81	0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华泰紫金尊享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X类份额尊享1号X17	1,000	1,000	25.79	0
2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增增日上收益通增理财产品对公款	1,000	1,000	13.78	0
3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瑞赢公军普通款3M周四10款	2,000	2,000	45.40	0
4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翠竹2W理财产品周二公享02款	1,000	1,000	16.98	0
5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翠竹13W理财产品周四公享07款(特)	3,000	3,000	30.67	0
6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瑞赢公军普通款3M周四09款	5,000	5,000	114.5	0
7	民生银行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结构性存款)	3,500	3,500	11.74	0
8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18.74	0
9	华泰紫金增强债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17号份额	2,000	2,000	49.58	0
10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翠竹13W周四公享03款理财产品(特)	4,000	4,000	94.24	0
11	民生银行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88.72	0
1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金樽专项118期收益凭证产品	6,000	6,000	144.99	0
13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翠竹13W理财产品周四公享06款(特)	3,000	3,000	273.37	0
14	中信建投基金-稳盈5号资产管理计划	2,000	0	121.43	2,000
1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金樽专项199期收益凭证	5,000	5,000	42.53	0
16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27.96	0
17	民生银行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29.67	0
18	民生银行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结构性存款)	3,500	3,500	33.16	0
19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500	2,500	23.73	0
20	民生银行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结构性存款)	1,500	1,500	14.21	0
21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翠竹5W理财产品周四共享02款(特)	800	800	14.81	0
22	民生银行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28.53	0
23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翠竹1W理财产品周五公享款	500	500	3.18	0
24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7.82	0
25	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11.70	0
26	中信建投基金-稳盈9号资产管理计划	5,000	0	0	5,000
27	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1500	0	0	1,500
28	中信建投基金-信泽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	0	0	2,000
合计		76,800	66,300	1287.23	10,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7,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8.3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5.3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自有资金31,000 募集资金10,500
总理财额度					自有资金40,000 募集资金12,000

特此公告。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01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2019年12月主要财务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年修订)的相关要求,现披露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2019年12月主要财务数据。

1、披露范围:江海证券母公司财务数据;

2、相关数据未经审计,且为非合并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江海证券母公司2019年12月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19年12月	2019年1-12月	2019年12月31日
1	营业收入	-7,318.95	153,889.50	-
2	净利润	-30,946.20	18,886.46	-
3	净资产	-	-	984,772.08

注:上述财务数据系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要求编报。

上表中,江海证券2019年12月营业收入-7,318.95万元,主要是本月交易性金融资产估值浮亏增加所致;净利润为-30,946.20万元,主要是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所致(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2020-002号《哈投股份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编号:临2020-002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为充分、审慎、及时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对2019年12月31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款项、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商誉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19年10-12月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31,708.45万元,预计减少公司2019年10-12月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23,781.34万元。

二、2019年10-12月江海证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一)应收账款

江海证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19年10-12月计提坏账准备2,684.92万元。

(二)融出资金

江海证券对融出资金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准备,2019年10-12月计提-401.91万元。

(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2019年10-12月计提27,258.77万元。

1、江海证券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约定购回业务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准备,2019年10-12月计提30.06 万元。

2、公司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股票质押业务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准备,2019年10-12月计提27,228.71万元。其中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第一阶段和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第二阶段合计计提1,212.72万元,已发生信用减值的第三阶段计提减值26,015.99万元;本期发生信用减值计提包括股票质押回购业务涉及的*ST赫美(002356.SZ)、弘高创意(002504.SZ)、誉衡药业(002437.SZ)、天夏智慧(000662.SZ)共计4笔。具体如下:

(1)*ST赫美(002356.SZ)

2017年11月28日,江海证券与北京天鸿伟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申请人")签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书,被申请人将其持有的股票(*ST赫美(002356.SZ))作为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标的证券,双方约定的具体初始成交金额为1.56亿元,交易到期日为2018年11月27日。

截止2019年12月31日,质押股票*ST赫美(002356)维持担保比例小于100%,总计股票质押融资额尚欠0.89亿元,根据相关会计政策,该笔股票质押回购属于第三阶段,江海证券对报告期账面价值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经测算,2019年10-12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977.42 万元。

(2)弘高创意(002504.SZ)

2016年11月29日,江海证券与北京弘高慧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申请人")签订了一份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书,被申请人将其持有的股票弘高创意(002504.SZ)作为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标的证券,双方约定的具体初始成交金额合计为3亿元,交易到期日为2018年2月28日。

截止2019年12月31日,质押股票弘高创意(002504.SZ)维持担保比例小于100%,总计股票质押融资额3亿元,根据相关会计政策,该笔股票质押回购属于第三阶段,对报告期账面价值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2019年10-12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6,075.00万元。

(3)誉衡药业(002437.SZ)

2016年12月9日和2016年12月12日,江海证券与哈尔滨誉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申请人")签订了两份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书,被申请人将其持有的股票誉衡药业(002437.SZ)作为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标的证券,双方约定的具体初始成交金额合计为3.4亿元,交易到期日都为2018年11月30日。

截止2019年12月31日,质押股票誉衡药业(002437.SZ)维持担保比例小于100%,总计股票质押融资额3.4亿元,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该笔股票质押回购属于第三阶段,对报告期账面价值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2019年10-12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3,003.68万元。

(4)天夏智慧(000662.SZ)

2016年9月26日和2016年10月19日,江海证券与北京浩泽嘉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申请人")签订了两份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书,被申请人将其持有的股票天夏智慧(000662.SZ)作为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标的证券,双方约定的具体初始成交金额分别为1.6亿元和1.46亿元,交易到期日分别为2019年9月25日和2019年10月18日。

截止2019年12月31日,质押股票天夏智慧(000662.SZ)维持担保比例小于100%,总计股票质押融资额3.06亿元,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该笔股票质押回购属于第三阶段,对报告期账面价值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2019年10-12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3,959.89万元。

(四)其他债权投资减值

江海证券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算,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2019年度计提-39.07万元。

(五)商誉减值损失

江海证券2011年投资1.47亿元收购江海汇鑫期货有限公司,形成商誉7,995万元,2018年末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3,581万元,本年度江海证券委托资产评估机构初步对江海汇鑫期货有限公司相关资产组组合(包含商誉)于评估基准日的可回收价值进行评估,本期预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205.74万元。

综上,2019年10-12月计提各项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31,708.45万元,以上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三、2019年1-12月江海证券累计计提减值情况

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名称	2019年10-12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2019年1-12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金额
应收款项	2,684.92	2,684.92
融出资金	-401.91	-245.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258.77	39,281.66
商誉减值损失	2,205.74	2,205.74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	-39.07	-39.07
合 计	31,708.45	43,887.59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四、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江海证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19年10-12月合并报表利润总额人民币31,708.45万元,减少公司2019年10-12月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23,781.34万元。

五、风险提示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数据未经审计,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减值数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编号:临2020-003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四季度(热电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第四季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完成发电量14960万千瓦时,同比增长6.67%;完成售电量9344万千瓦时,同比增长28.99%;平均售电价3463元/万千瓦时,同比增长8.49%;售热量712万吉焦,同比增长9.54%。公司第四季度及1-12月份累计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一、主要经营数据:

公司(合并)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19年第四季度 本期	2019年第四季度 去年同期	2019年第四季度 同比增减%	2019年1-12月 本期	2019年1-12月 去年同期	2019年1-12月 同比增减%
1	发电量	万千瓦时	14960	14024	6.67	39528	37416	5.64
2	售电量	万千瓦时	9344	7244	28.99	22757	19614	16.02
3	售电均价(不含税)	元/万千瓦时	3463	3192	8.49	3373	3236	4.23
4	售热量	万吉焦	712	650	9.54	1531	1626	-5.84

其中: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厂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19年第四季度 本期	2019年第四季度 去年同期	2019年第四季度 同比增减%	2019年1-12月 本期	2019年1-12月 去年同期	2019年1-12月 同比增减%
1	发电量	万千瓦时	6332	5496	15.21	16087	14454	11.30
2	售电量	万千瓦时	4294	3410	25.92	9959	8296	20.02
3	售电均价(不含税)	元/万千瓦时	3573	3009	18.74	3259	3003	8.52
4	售热量	万吉焦	424	357	18.77	872	876	-0.46

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少宝热电有限公司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19年第四季度 本期	2019年第四季度 去年同期	2019年第四季度 同比增减%	2019年1-12月 本期	2019年1-12月 去年同期	2019年1-12月 同比增减%
1	发电量	万千瓦时	8628	8528	1.17	23441	22962	2.09
2	售电量	万千瓦时	5050	3834	31.72	12798	11316	13.10
3	售电均价(不含税)	元/万千瓦时	3371	3355	0.48	3462	3407	1.61
4	售热量	万吉焦	288	293	-1.71	659	750	-12.13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发电量、售电量变动情况:

(1)公司热电厂四季度发电量、售电量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今年四季度供热面积增加,耗热量相应增加,按照公司以热定电的经营管理模式,调整运行方式,发电量和售电量相应增加。

(2)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少宝热电有限公司四季度售电量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一是由于今年四季度还受国网电量挂钩去年同期减少(去年同期还受国网电量约740万千瓦时,今年还受国网电量约200万千瓦时),使上网电量相对增加;二是其他售电量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以上因素综合影响使售电量较去年同期增加。

(注:黑龙宝夏季因停机实施环保改造而受国网电量)

2、售电均价变动情况:

公司热电厂四季度售电均价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一是自2019年1月12日起执行上网电量除尘、脱硫、脱硝电价政策,即每千瓦时增加0.025元(含税),在10月份实际补发环保电价差;二是自2019年4月份开始电力税率由16%下调至13%,以上因素综合影响使售电均价较去年同期增加。

3、售热量变动情况:

公司热电厂四季度售热量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今年四季度供热面积增加,以及本季度因租赁住宅新区宜庆、宣西锅炉房,增加蒸售热量。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0日

股票简称:中央商场　股票代码:600280　编号:临2020—001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1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关于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祝君、祝媛、钱毅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详见《公司关于注销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1日

股票简称:中央商场　股票代码:600280　编号:临2020—002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公司正常经营业务范围,并且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南京雨润连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商品代销协议,代销雨润系列产品;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南京雨润菜篮子食品有限公司开展仓储物流运输业务。南京雨润连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和南京雨润菜篮子食品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祝义财先生控制的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关联董事祝君先生、祝媛女士、钱毅先生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公司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董事会在对《公司关于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交易事项属公司正常经营及业务范围,并且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次预计的商品代销业务为首次交易,仓储物流运输业务2019年度交易金额为239万元。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本公告中涉及公司简称的释义如下:

雨润连锁　指　南京雨润连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雨润菜篮子　指　南京雨润菜篮子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包括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商品、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仓储物流运输)等。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金额	关联交易内容
代销商品	雨润连锁	3000	0	商品代销业务
	小计	3000	0	\
接受劳务	雨润菜篮子	1100	239	仓储物流运输业务
	小计	1100	239	\
合计		4100	239	\

四、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南京雨润连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南京市建邺区雨润路17号

法定代表人:吴瑞林

注册资本:6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3-05-14

主营业务:商业管理、实业投资;日用百货、办公用品、体育用品、初级农产品销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儿配方乳粉)的批发与零售(须取得许可或批准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南京雨润菜篮子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南京市建邺区雨润路12号

法定代表人:田进军

注册资本:55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7-8-21

主营业务:食品销售(须取得许可或批准后方可经营);厨房设备、厨房用品、日用百货销售;初级农产品加工、销售;商务信息咨询;电子商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场地租赁;餐饮管理;初级农产品配送;食品配送;道路货物运输(须取得许可或批准后方可经营);装卸服务;搬运服务;货运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南京雨润连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雨润菜篮子食品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祝义财先生控制的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五、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商品代销业务

公司与雨润连锁签署商品代销协议,销售雨润系列产品。本次交易的定价政策为:以市场经济为基础,经双方协商按代销商品销售金额的20%收取代销提成;代销商品结算方式,销后付款,每30日结算一次。

(二)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仓储物流运输业务)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的定价政策为:以市场经济为基础,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经双方平等协商确定。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公司正常经营业务范围,并且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1日

股票简称:中央商场　股票代码:600280　编号:临2020—003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进一步聚焦主业,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和治理架构、降低企业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改善整体经营质量,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10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南京雨润云中央支付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南京中央商场孕婴童用品有限公司、南京撒蕉的猩猩贸易有限公司。

本次注销子公司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注销子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拟注销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南京雨润云中央支付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雨润路17号

法定代表人:祝义财

注册资本:10000万元整

经营范围:电子支付、支付结算及清算系统的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及相关产品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商务;网络技术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96,558,694.58元,负债总额 348,251.92元,净资产96,210,442.66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3,032,324.04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股权情况:公司持股95%,南京雨润云中央科技有限公司持股5%。公司持有南京雨润云中央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2、公司名称:南京中央商场孕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雨润大街10号

法定代表人:李尤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孕婴及儿童用品销售;婴幼儿配方奶粉、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保健食品、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销售(须取得许可或批准后方可经营);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电子商务;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工艺美术品、电子计算机、机电设备、服装、一类医疗器械、体育用品、玩具、化妆品、卫生用品、清洁用品、鞋帽销售;摄影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数据处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920,447.22 元,负债总额2,605,984.59元,净资产314,462.63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593,761.32元,净利润-13,377,522.47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股权情况:南京雨润云中央科技有限公司持股95%,公司持股5%。公司持有南京雨润云中央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3、企业名称:南京撒蕉的猩猩贸易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京市秦淮区中山南路79号

法定代表人:李尤

注册资本:1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销售(含网上销售):日用百货、玩具、塑料制品、化妆品、保健食品、服装鞋帽、箱包、电子产品、通讯器材、医疗器械、食品、五金交电、工艺礼品、办公用品、电子产品、针纺织品;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零售;自制饮品销售(限分支机构);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展览展示服务;商业管理及咨询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货运代理;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483,975.04 元,负债总额 2,171,877.30元,净资产-1,687,902.26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451,452.04元,净利润 -2,596,393.54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股权情况:南京中央商场新零售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公司持有南京中央商场新零售有限公司100%股权。

二、注销子公司的原因说明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以谨慎的原则评估新业态,针对新业态布局中存在的聚焦难、孵化成本高的项目,经评估后对未达预期或将会给公司带来进一步损失的项目,公司将会陆续关停,及时止损,从而节约公司现有资源、优化公司业务结构、降低公司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改善整体经营质量。本次注销子公司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983　证券简称:丸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3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7,000万、15,000万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041)、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5095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182天、6个月整
- 履行的审议程序: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丸美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一、公司前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9年07月09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7,000万元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广州分行")购买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20年01月09日到期赎回,公司本次共收回本金人民币7,0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127.04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9年07月08日,公司使用